

2014 年江苏省政府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江苏省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3 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是很不平凡的一年。我们在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二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指引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十二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紧扣主题主线，坚持稳中求进，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实施六大战略，推进八项工程，落实十项举措，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完成了省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年度主要目标任务。全年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5.9 万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7.4 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9.6%、9.3%。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6568.5 亿元，增长 12.1%。全社会研发投入占比超过 2.4%，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57.5%。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增长 1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9.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3.4%。城乡居民人均收入预计分别达到 32500 元和 13550 元，增长 9.6%和 11%。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2.3%，城镇登记失业率 3.03%。人口自然增长率 2.43‰。改善民生十件实事全面完成。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稳中向好，“两个率先”迈出新步伐。

去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勉励我们把已经取得的成绩看作事业新的起跑线，按照“两个率先”的要求，不断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我们把总书记对江苏提出的深化产业结构调整、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三项要求，作为促进转型发展的战略之举，细化为十项举措，认真抓好落实，努力谱写好中国梦的江苏篇章。

（一）转型升级取得积极进展。把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作为主线，把产业结构调整作为主攻方向，按照调高调轻调优调强的思路，推动经济结构优化升级。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扎实开展创新型省份建设试点，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达到 38.5%，大中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建有率达到 85%，省级产业技术研究院正式成立，创新创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不断加大，人才综合竞争力和知识产权综合发展指数位居全国前列，区域创新能力连续五年居全国首位。实施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方案，新兴产业销售收入增长 18%。抓住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机遇，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服务业增加值超过 2.66 万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提高 1.2 个百分点。加强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区域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总指数达 87.2，传统产业竞争力提升。实行分业施策，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取得积极进展。克服高温干旱等自然灾害影响，粮食总产 684.6 亿斤，比上年增 10.1 亿斤，实现十连增，新增设施农业面积 90.4 万亩、适度规模经营面积 312 万亩，农业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78%，现代农业发展步伐加快。

（二）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在困难和挑战较多、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况下，多措并举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积极扩大消费需求，培育消费新增长点，制定实施促进信息消费措施，加快发展旅游、文化等消费，扩大节能环保产品消费，开展江苏产品万里行活动，积极拓展消费市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50.4%，比上年提高 1 个百分点。着力优化投资结构，服务业投资增长 22.3%，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增长 14.6%，工业企业技改投资增长 26.2%，民营企业投资比重达到 68.2%。全省基础设施、社会民生、产业升级等投资项目进展顺利，省级 200 个重大项目有序推进，境内南水北调工程全线通水，宁杭城际铁路通车运行，临海高等级公路基本建成，连盐铁路开工建设，禄口机场二期主体工程完工，南京博物院二期建成开放。加强对外贸重点行业和企业服务，加快外贸生产基地、贸易平台和国际营销网络建设，推进贸易便利化，促进内外贸结合、进出口平衡，外贸实现难中有进、稳中提质，进出口总额 5508.4 亿美元，增长 0.5%。开展企业技改推进、增量培育、产品扩销、要素保障“四项行动”。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新增人民币贷款 7208 亿元，新增中小微企业贷款占全部新增贷款的比重达 54%，发行各类企业债券 2590 亿元。

（三）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增强。制定实施 20 条政策意见，扎实推进城镇化，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城镇化率达到 64.1%。实施新一轮农村实事工程，区域供水通水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制镇覆盖率分别达到 83%、70%，新解决 310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行政村客运班车基本全覆盖，镇村公交开通率达到 48%。对全省区域协调发展作出新部署。在保持苏北政策连续性的同时，主攻薄弱环节，补缺补短补软，制定 28 条政策意见，启动六项关键工程，加大扶贫开发力度，苏北全面小康建设取得新进展。实施推动苏中融合发展特色发展的意见和沿江地区转型发展推进计划，制定出台促进苏中与苏北结合部经济相对薄弱地区发展的政策，苏中整体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实施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规划，苏南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创新发展能力和国际竞争力进一步增强，经济社会发展继续走在全省前列。制定实施促进沿海地区科学发展的政策意见，沿海开发五年推进计划第一阶段任务顺利完成。扎实做好对口支援工作，援疆、援藏、援青等年度任务全面完成，得到受援地充分肯定。

（四）生态文明建设力度加大。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制定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划定全省生态红线保护区域，建立生态补偿转移支付制度。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排放削减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实施 900 项大气治理工程，完成 2450 万千瓦发电机组脱硝改造和 56 个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升级改造，在沿江 8 市推广使用国 V 汽油，PM2.5 监测实现县（市）全覆盖。加强秸秆禁烧，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加强水污染防治，深入开展重点流域治理，太湖流域水质持续改善，南水北调江苏段水质达标，城乡河道治理力度加大。加强城乡环境整治，3580 个城市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进展顺利，完成 6.3 万个村庄环境整治任务。加强绿色江苏建设，林木覆盖率达到 21.9%。国家生态市、园林城市、森林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

（五）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在“十二五”前两年取消和下放 422 项行政审批事项的基础上，又取消和下放 154 项。强县扩权改革、省直管县（市）体制改革试点和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扎实开展，事业单位改革取得积极进展。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营改增”试点企业增加到 24 万户，减税 170 亿元。整合财政专项资金，完善财政转移支付结构。积极推进社会领域改革，部省共建教育现代化试验区，教育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启动，公益性文化单位改革深入开展。南京科技体制、苏州城乡发展一体化、无锡“两型”社会建设等综合改革试点取得重要进展。加快开放型经济转型升级，服务贸易增长 37.5%，一般贸易进出口占比提高 2.3 个百分点，实际到账外资 332 亿美元，对外投资中方协议额 61.4 亿美元，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认真学习、主动对接中国（上海）自贸区建设政策措施。国家级、省级开发区和各类开放载体功能进一步提升。外事工作、对台事务、港澳工作、侨务工作取得新成效。

（六）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努力办好民生实事，积极推进“六大体系”建设，全省公共财政支出 75%以上用于保障改善民生。制定 28 条政策措施，努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农村居民收入增幅继续高于城镇居民。积极拓展就业渠道，提高就业质量，城镇新增就业 136.9 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81.6 万人，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96.4%。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社会保险主要险种覆盖率稳定在 95%以上。全面启动大病保险试点，建立城乡居民医保筹资动态调整机制。完善征地补偿制度，被征地农民全部纳入社会保障。企业退休人员月人均基本养老金达 2027 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人均最低标准提高到每月 80 元，城乡低保人均标准分别达到每月 487 元和 412 元，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不低于 280 元，最低工资标准平均增长 15%。新开工保障性住房 26.2 万套，建成 23.9 万套，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户 4.9 万户，支持 2.5 万户农村经济困难、住房困难家庭住上安居房。实施脱贫奔小康工程，新增 128 万农村低收入人口脱贫。各级各类教育水平不断提高，国家认定的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区）达 65 个，高校优势学科和协同创新基地建设走在全国前列，高校、科研院所人才集聚和科技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加大医疗卫生资源整合力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城乡居民健康重点指标控制水平连续两年居全国首位，人感染 H7N9 禽流感疫情防控扎实有效。公益性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效明显，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取得重要进展，对外文化交流更加活跃，文化影响力不断提升，话剧《枫树林》获国家文华大奖。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协调发展，成功举办第二届亚青会，圆满完成第十二届全运会参赛任务。平安江苏、法治江苏建设取得新成效，社会治理工作绩效考核和公众安全感评价继续保持全国领先，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得到加强。民族、宗教、信访、统计、档案、史志、参事工作取得新进展，计划生育、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红十字、助残、慈善事业取得新进步。

制定新形势下加强双拥共建和军民融合发展两个意见,国防教育和双拥共建深入开展,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质量提高,优抚安置、民兵和预备役建设、人民防空工作得到加强,军政军民关系进一步密切。

一年来,我们重视和加强政府自身建设,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聚焦反对“四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密切联系群众,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努力提高行政效能,服务型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

各位代表,回顾奋斗历程,我们深切地感到,实现江苏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必须更加注重转变发展方式。经过30多年高速增长,支撑经济发展的因素已经发生深刻变化,江苏经济到了只有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才能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关键阶段。要聚焦转型升级,着力提质增效,真正使江苏经济行稳致远。必须更加重视发挥改革创新强大作用。依靠改革破解难题,着力推进观念创新、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创新,有效发挥我省科教人才优势,加快创新驱动发展,充分释放改革红利、市场潜力和创新活力。必须更加主动扩大开放。顺应世界经济深度调整的新趋势,对内对外开放相互促进,引进来和走出去更好结合,以扩大开放的主动赢得经济发展上的主动、国际竞争中的主动。必须更加突出民生优先。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我们的奋斗目标,心系群众所思所盼,持之以恒办好民生实事,着眼根本构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在增加居民收入、提高保障水平、改善生态环境等方面不断迈出新步伐,让全省人民的生活一年更比一年好。

过去一年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全省人民攻坚克难、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向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驻苏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和人民警察,表示衷心感谢!向关心和支 持江苏建设的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省发展中还存在不少矛盾和问题,稳中有忧、进中有难。制约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依然突出,市场主体的活力尚未充分释放;产业结构不够合理,出口产品竞争力不强,消费增长动力不足;一些企业生产经营困难,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矛盾比较突出;资源环境约束加剧,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等形势严峻;民生工作还存在不少薄弱环节,公共服务资源配置还不均衡,城乡居民增收难度加大,社会治理面临许多新的挑战;政府职能转变不到位,依法行政意识和能力还不强,一些制度法规尚未得到有效落实,转变作风长效机制有待完善,反腐倡廉任务依然艰巨。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14年主要任务

今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第一年,是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做好今年政府工作,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和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二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科学发展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各个环节,深入实施六大战略,全面推进八项工程,着力抓好十项举措,统筹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重生态、惠民生各项工作,切实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加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在优化结构、提高质量的基础上,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左右,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3%,外贸进出口总额保持适度增长,全社会研发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2.45%,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3.5%左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节能减排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4%左右。这些指标是根据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和江苏发展阶段性特征提出的,既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又为深化改革、调整结构留出空间。

做好今年工作,要坚持稳中求进。把“稳”作为“进”的基础,保持稳中向好的态势。把经济结构调整优化作为“进”的关

键,着力优化产业结构,强化创新驱动,坚持“高轻优强”调整取向,努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着力优化需求结构,把扩大内需作为战略基点,促进消费投资出口协调拉动经济发展;着力优化城乡结构,坚持“四化”同步,积极稳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着力优化区域结构,坚持统筹兼顾,巩固和发展不同区域各展所长、优势互补、协调共进的好局面;着力优化收入结构,按照“两个同步”的要求,保持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逐步缩小收入分配差距;着力优化生态环境,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施策,更大力度推进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生态环境改善的实际成效。

做好今年工作,要坚持改革创新。以改革统领全局,把改革创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各个环节,进一步解放思想,以更大勇气和智慧打好全面深化改革攻坚战。回应人民群众对全面深化改革的期待,从最急迫的事项改起,从老百姓最期盼的领域改起,从制约经济社会发展最突出的问题改起,全面展开改革工作布局。坚持胆子要大、步子要稳,加强整体设计,尊重基层和群众首创精神,制定科学有序分类改革实施方案。紧紧围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充分发挥市场主体作用,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推动国有企业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激发民营经济活力,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促进经济发展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以经济体制改革为重点牵引和带动其他领域改革,紧紧围绕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紧紧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推进文化强省建设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紧紧围绕更好保障改善民生深化社会体制改革,紧紧围绕建设美好江苏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重点在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文化生产经营机制、改革收入分配制度、创新社会治理方式、创新节约集约利用资源制度、深入推进各项综合改革试点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

按照“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的核心要求,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强大动力,以转型升级为主攻方向,发展改革一起部署、协同推进,重点做好十个方面工作。

(一)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增强综合竞争力。坚持市场导向,更好发挥市场机制在产业结构调整中的作用。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坚持高端引领,主攻关键技术,扩大市场应用,培育领军企业,加强重大项目和特色基地建设,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新的支柱产业。发展壮大金融、现代物流、服务外包等现代服务业,积极发展基于网络的数字化制造、内容服务和平台经济等新型业态,大力培育电子商务骨干企业,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促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互动发展。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大品牌培育力度,加快标准体系建设,提升自主品牌国际国内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以钢铁、水泥、平板玻璃、船舶行业为重点,采取差别化资源价格政策,调整产业准入标准,综合施策,积极化解产能过剩矛盾。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二)突出提质增效,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认真落实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充分发挥财政金融杠杆作用。改革完善省以下财政管理体制,健全市县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财政资金重点用于保障改善民生。落实各项减免税政策,深入推进“营改增”试点。鼓励支持由民间资本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健全区域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扶持互联网金融发展,支持企业上市,扩大直接融资规模,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进一步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加强监管,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制度规定,切实防范和控制政府性债务风险。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大力拓展和培育信息、旅游、健康、养老、家居服务等消费市场和消费热点,扩大节能环保和再生产品消费。创新消费政策,加强消费维权,改善消费环境。优化投资结构,改善投资管理服务,提高投资质量效益。切实发挥政府投资的导向作用,鼓励引导民资、外资投向符合转型升级要求的领域。加快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积极推进苏北快速铁路网和跨江铁路通道建设,大力实施一批能源、水利、信息、环保、民生等重大项目。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加快外贸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增强以品牌、技术、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出口竞争力。

(三)强化创新驱动发展,加快建设创新型省份。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扎实推进国家创新型省份建设试点工作。加快创新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企业技术创新主体作用、高校科研院所创新源头作用、金融的支撑作用、中介组织服务作用,提高区域创新整体效能。引导创新政策、创新资源和创新人才向企业集聚,高水平建设企业研发机构,激发中小微企业创新活力,加快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创新型领军企业。加强协同创新,有效促进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深度合作,建好省产业技术研究

院,进一步实施江苏高校协同创新计划,健全产业技术联盟、校企联盟等创新合作组织,完善技术转移机制,加快创新成果资本化、产业化。切实加强技术服务、成果交易、科技金融、人才支撑等创新和服务载体建设,强化高新区创新要素集聚功能,提高科技公共服务水平。加强知识产权工作,更好地创造、运用和保护知识产权。扩大科技开放合作,利用全球科技资源推进自主创新。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加快培养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高水平管理人才、高技能实用人才,引进集聚更多领军型人才,优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充分激发各类人才创造活力。

(四)深化农村改革,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把“三农”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大力实施农业现代化工程,毫不放松地抓好粮食生产,把增加农民收入作为中心任务,全面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大力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农村发展。立足粮食供需平衡、口粮自给,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切实提高单产水平,努力夺取粮食丰收。积极推进“菜篮子”基地建设,大力发展设施园艺业、规模畜牧业和特色水产业,引导和鼓励工商资本发展高效种养业和农产品加工流通业。加强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促进转方式、调结构、强特色,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延长农业产业链,增强市场竞争力。加强以水利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农业综合开发,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持续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严把农产品生产安全关,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严守耕地“红线”,加强耕地质量建设。把改革农村产权制度、赋予农民更多财产权利作为新一轮农村改革的突破口。积极有序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民住房、农村集体资产确权登记工作。探索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贷款的有效途径。推进农业经营方式创新,大力扶持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农业经营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深入实施新一轮农村实事工程,持续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五)扎实有序推进新型城镇化,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坚持以人为本,着力提高城镇化质量。制定实施新型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规划,优化城镇布局和形态,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进一步加强南京、苏锡常、徐州都市圈建设,加快宁镇扬同城化步伐,积极支持淮安苏北重要中心城市建设。增强产业化对城镇化的支撑作用,完善城镇功能,壮大县域经济,促进产城融合。积极支持常州开展产城融合综合改革试点。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科学控制城市开发强度,推进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注重文化传承,延续城乡历史文脉。加强重点中心镇、绿色城镇建设,开展智慧城市试点,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坚持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协调发展,促进城乡规划、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就业社保、社会治理一体化。突出制度创新,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机制,加强进城务工人员职业培训,保障随迁子女在当地接受义务教育并参加升学考试。有序推进户籍、住房等领域制度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开展不动产统一登记。争取一批市县和建制镇纳入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范围。

(六)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切实改善生态环境。建设生态文明,关系民生福祉和可持续发展。要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依法治污,科学治污,铁腕治污,促进生态环境改善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把大气污染防治作为重中之重,加强煤炭消耗总量控制,集中整治燃煤锅炉,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全面落实重点行业大气排放规定,大力发展城市公共交通,严格防控机动车尾气污染,加速淘汰老旧车船,着力提高建筑施工和道路防尘控尘水平,坚持秸秆禁烧,加强秸秆综合利用、离田收储等措施,完善省市两级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制订完善政策法规,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的科学研究和科技支撑,落实长三角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措施,加大力度治理雾霾,切实改善大气环境质量。进一步加强水污染防治。加大力度推进新一轮太湖治理,加强淮河、长江流域和近岸海域水污染防治,确保境内南水北调清水北送。严格执行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大饮用水源地和地下水保护力度,继续开展城市河道污染治理。加强农业面源污染、固体废物污染、土壤污染防治。强化节能减排,大力推广新技术新装备,推动重点耗能企业能效提升,实现燃煤大机组脱硝全覆盖。实施省级以上开发区生态化、循环化改造,开展新一轮化工企业、园区环保专项治理。加强村庄环境整治和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抓好农村环境连片整治试点,建设生态社区、绿色村庄。深化绿色江苏建设,新增造林 60 万亩,抚育森林 150 万亩,新增城市绿地 7.5 万亩。实施主体功能区制度,保护好生态红线区域,加强湿地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增强全民环保意识。加大环保执法和监督惩罚力度。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实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积极稳妥推进资源环境价格改革。深入推进盐城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积极支持镇江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综合改革试点。

(七)抓住扩大开放新机遇,增创开放型经济新优势。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转型,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抓住用好中国(上海)自贸区建设的战略机遇,深入学习、主动对接、融入互动、积极作为,充分利用溢出效应,做好扩大自由贸易园(港区)试点争取工作。抓住用好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依托长江建设中国经济新支撑带的重大机遇,加强与长江中上游、中西部地区合作,扩大国际经贸合作。发挥好连云港新亚欧大陆桥东桥头堡作用,推进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调整优化外贸结构,深入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大力发展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促进加工贸易向产业链高端延伸,扩大先进技术、关键设备和重要能源原材料进口。积极应对贸易摩擦。引导外资投向,积极引进培育区域性总部、功能性机构和研发中心,放宽外资准入领域,扩大服务业开放。完善苏港澳交流机制。办好紫金山峰会,加强海峡两岸产业合作试验区建设,深化苏台经贸合作。更好发挥苏新合作理事会作用。简化对外投资审批程序,用好海外产业投资基金,促进企业提高国际化水平,鼓励企业更大步伐走出去。积极发挥境外经贸合作区功能作用,加快建设一批境外产业集聚区。大力促进各类开发区转型升级,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产业层次,实现创新发展、特色发展、集约发展。

(八)展开新一轮区域发展布局,提升区域协调发展水平。按照苏南转型发展、苏中融合发展特色发展、苏北在“四化”同步中振兴发展和打造沿海经济升级版的要求,做好区域互补、跨江融合、南北联动大文章,加快形成不同区域各展特色、共同发展新格局。以率先转型升级为导向推进苏南现代化示范区建设。发挥好苏南“两个率先”先行军作用,全面实施苏南现代化建设示范区规划,争创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现代产业集聚区、城乡发展一体化先行区、开放合作引领区和富裕文明宜居区,努力增创苏南发展新优势。以综合改革试点为抓手提高苏中整体发展水平。深入推进泰州转型升级综合改革试点,积极支持南通陆海统筹发展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积极支持扬州跨江融合发展综合改革试点。全面落实促进苏中融合发展特色发展的政策意见,加快沿江地区转型发展,加大对苏中与苏北结合部经济相对薄弱地区的支持力度,提高苏中全面小康建设水平。以实施六项关键工程为重点支持苏北全面小康建设。认真落实支持苏北发展的政策意见,全面落实“一市一策”,深入推进“四项转移”和共建开发园区,加快实施六项关键工程,主攻薄弱环节,增强苏北内生动力和发展后劲。积极支持徐州老工业基地加快振兴,深入推进宿迁区域协调发展综合改革试点。以实施六大行动为突破口推动沿海科学开发。围绕沿海开发五年推进计划第二阶段目标,实施港口功能提升、沿海产业升级、临海城镇培育、滩涂开发利用、沿海环境保护、重大载体建设行动,加快发展海洋经济,培育江苏经济新增长极。深化长三角区域合作。

(九)推进文化强省建设,促进文化繁荣发展。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新时期江苏精神,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化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倡导全民阅读,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全面提高公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文学艺术事业,促进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构建现代传播体系,传承地方优秀文化,多出优秀人才,多出精品力作。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深化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建设,统筹推进基层文化设施建设,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培育新型业态,壮大骨干企业,引导文化企业兼并重组和上市融资。改革文化管理体制,加强市场监管。深化文化事业单位改革,明确不同单位功能定位。建立健全多层次文化产品和要素市场,推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科技要素、文化资源有机结合。进一步提高文化开放水平,增强国际影响力。

(十)全面加强社会建设,着力保障改善民生。

积极创新社会治理。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深化法治江苏、平安江苏建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强化基层基础工作,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进一步完善社区管理体制和服务网络,加强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等社会组织的培育和管理,促进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加强民族、宗教工作。认真排查调解社会矛盾,加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深入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全面推行“阳光信访”和信访法治化,促进矛盾及时就地化解。加强法律服务,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严肃查处征地拆迁中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和完善网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健全统一权威的食品药品监管体系,推进市县监管体制改革,切实保障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立体化现代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密防范、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提高气象、地质、地震等灾害防御能力。切实做好第三次

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大力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健全完善推进融合式发展的工作机制和配套法规,深入开展国防教育,增强国防意识,强化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加强双拥共建,进一步提高军转安置和优抚工作水平,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良好局面。

加强基本公共服务。突出重点群体,拓宽增收渠道,千方百计促进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完善就业服务,提高就业质量,鼓励创业就业,促进以高校毕业生就业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和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困难人员就业。规范完善城乡统一的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认真落实征地补偿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提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政府补助标准,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分别不低于80%、70%和75%。支持发展公益慈善事业。构建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城镇住房供应体系,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和管理,确保质量安全和公平分配。

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加大公共财政对社会事业的投入力度。围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深入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大力发展学前教育、继续教育、特殊教育和社会教育,支持民办教育发展,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加快教育改革发展试验区建设,改革完善考试招生制度,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机制,鼓励社会办医。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和信息化建设。积极发展中医药事业,强化重大疾病防控,努力建设健康江苏。加强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按照法定程序抓紧启动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加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做好老龄人口服务工作。协调发展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体育事业和体育产业,组建省体育产业集团,建设公共体育服务体系示范区。精心办好南京青奥会,做好第十八届省运会举办和第五十三届世乒赛筹备工作。

各位代表,今年我们将继续办好十件民生实事。一是就业创业方面,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00万人以上、失业人员再就业36万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5万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25万人以上,开发2万个高校毕业生见习岗位。扩大农民创业培训。二是教育惠民方面,继续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实行免费一年学前教育,改造新建中小学和幼儿园校舍600万平方米,建设100个农村中小学塑胶化运动场地。省级免费培训6万名农村教师。组织苏南苏北12所高校结对共建,从苏南选派100名优秀教师到苏北支教。三是医疗保障方面,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320元以上,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提高到35元以上,免费为群众提供43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75%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施家庭医生制度,新增急救培训100万人以上。对医疗救助对象符合规定的个人自付费用,按不低于65%的比例救助,年度封顶线不低于3.5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方面,保障性安居工程建成23万套,新开工26万套,其中城市棚户区(危旧房)改造16万套,发放廉租住房租赁补贴2.2万户。五是养老和助残方面,提高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月达到90元。新建2000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全面推进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农民“四个不出村”便民服务。全面实施6岁以下残疾儿童免费抢救性康复训练。六是关爱妇女儿童方面,实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母婴安康计划,为100万农村妇女实施专项疾病免费筛查,为5万单亲贫困母亲开展免费就业技能培训,落实困境儿童救助保护制度。七是文化体育服务方面,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90%以上,对经济薄弱地区30万低保农户的有线电视基本费用给予补贴。90%的城市社区建成10分钟体育健身圈,新建健身步道600公里。八是居民出行方面,新建、改建农村公路4000公里、桥梁1000座,新增50个乡镇开通镇村公交,开辟、优化城市公交线路100条以上。九是改善人居环境方面,省财政秸秆还田补助标准提高到平均每亩20元。淘汰黄标车15万辆,大力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省辖市市区建筑工地全面实施封闭施工、道路硬化。建设污水收集配套管网2500公里,新增城镇污水日处理能力80万立方米,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80%。县以上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实现全覆盖。完善苏南村庄环境整治长效机制,苏中苏北再完成2.6万个村庄环境整治任务。解决30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十是扶贫开发方面,深入实施脱贫奔小康工程,加大对苏北六个重点片区整体帮扶力度,落实三项新的奖补政策,确保今年再有100万农村低收入人口达到人均4000元的新一轮脱贫标准。

三、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转型发展,对政府自身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要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创新行政管理方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推进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推进职能转变。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最大限度地减少政府对微观事务的管理,加强政府公共服务、市场监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职责,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减少现有投资审批、生产经营活动审批、资质资格许可和认定评估等省级行政审批事项。凡可以由社会组织承担的事务性管理工作、适合由社会组织提供的公共服务,政府都要退出或转移。凡可以采用事后监管和间接管理方式的事项,一律不设前置审批。凡直接面向基层、由地方管理更方便有效的经济社会事项,一律下放市县和基层管理。在已有简政放权工作基础上,近期再取消和下放 50 项行政审批事项。坚持“放”、“管”结合,针对取消调整事项,逐项制定具体监管办法,强化行政审批后续管理。改革工商登记制度。推进政府机构改革,理顺权责关系。继续抓好强县扩权、省直管县(市)改革试点和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加强政府绩效管理,切实提高行政效能。

(二)严格依法行政。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责。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决策后评估和纠错制度,增强行政决策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深化政务公开,推行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完善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发布制度。改进预算管理制度,深入推进政府和部门预决算公开。加强对行政权力的监督,规范执法行为,自觉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民主监督,重视公众监督、舆论监督,加强行政监督和审计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三)强化公共服务。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改革和创新公共服务方式,努力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切实为各类市场主体创造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完善财政资金配置机制,优化财政转移支付制度,进一步增强基层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制订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办法和目录,凡属事务性管理服务,原则上都要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向社会购买。完善政务服务体系,加快建设省级政务服务中心,积极探索政务服务中心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体化管理模式,构建综合高效的政务服务平台。加强电子政务建设,促进省市县政务信息资源共享。

(四)切实转变作风。巩固扩大第一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扎实开展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国务院“约法三章”和省委十项规定,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坚持不懈纠正“四风”,围绕基层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落实 32 项重点整改事项,围绕构建改进作风的长效机制落实 21 项建章立制项目,以作风转变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大兴密切联系群众之风,健全领导干部带头改进作风、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机制,加强直接联系和服务群众,着力推动“三解三促”等活动常态化长效化。大兴理论联系实际之风,坚持学以致用、学用结合,切实提高公务员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勤奋敬业,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大兴求真务实之风,加强对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严明纪律确保政令畅通。对确定的目标、制定的政策、部署的任务,一抓到底,务求实效。切实改进文风会风,集中精力抓好落实。大兴艰苦奋斗之风,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三公经费”在去年明显下降的基础上再压缩 5%。

(五)坚持廉洁从政。公权为民,一丝一毫都不能私用。严格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建立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腐败现象发生。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制度,加大惩治腐败力度,严肃查处腐败案件,切实解决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强反腐倡廉教育,深入开展廉政文化建设,形成反腐倡廉的浓厚氛围。大力推进廉洁政府、俭朴政府建设,切实做到为民务实清廉。

各位代表!江苏发展和改革开放站在了新的起点上。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江苏省委领导下,锐意改革,求真务实,攻坚克难,团结奋斗,不断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以“两个率先”的过硬成果谱写好中国梦的江苏篇章。